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19-138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12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陈光珠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19-139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推动国际化战略的实施,进一步扩大国际业务规模,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公司在新加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Invengo Technology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远望谷")增资1,000万美元(或等值金额的外币)。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尚需在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办理境外投资和外汇备案、登记手续。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Invengo Technology Pte. Ltd.

注册资本:61,798,600新币

设立日期:2014年6月21日

公司性质: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10 KALLANG AVENUE #05-15 AAPERIA SINGAPORE (339510)

主营范围:射频识别;数据分析、处理和相关活动;信息技术和计算机服务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Invengo Technology Pte. Ltd.100%股权。本次增资不会导致新加坡远望谷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18年12月31日	44,938.11	28,611.74	15,479.15
2019年9月30日	42,988.59	29,478.19	12,911.20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8年度	19,354.38	-8,622.29	-7,347.05
2019年1-9月	13,673.73	-3,298.83	-2,945.02

注:上表中的财务数据系新加坡远望谷合并口径;2018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9年三季度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新加坡远望谷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新加坡远望谷作为公司的国际业务总部,近几年在市场业务拓展和海外投资并购中发挥了显著作用,扩大了公司国际业务规模,积极推动了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实施。

公司通过向新加坡远望谷增资,能够满足未来国际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拓展国际业务渠道,进一步实现公司国际化战略发展目标。本次增资能满足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的需求,有利于公司国际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新加坡远望谷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85

债券代码:113510 债券简称:再升转债

转股代码:191510 转股简称:再升转股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2日以传真、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郭茂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质押贷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质押贷款的公告》(公告编码:临2019-086)。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LIEW XIAO TONG(刘晓彤)先生属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86

债券代码:113510 债券简称:再升转债

转股代码:191510 转股简称:再升转股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质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质押贷款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抵押质押贷款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公司拟以部分自有资产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2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的抵押质押贷款,限用于并购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1、贷款用途:支付苏州悠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款;

2、贷款额度:2亿元;

3、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

4、贷款担保方式:(1)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重庆造纸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有工业用地及厂房抵押(抵押物权证号明细为: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6336号、渝(2016)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651688号、渝(2016)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651805号、渝(2016)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651914号、渝(2016)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651961号、渝(2016)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607632号);(2)公司持有苏州悠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质押。

二、抵押质押贷款的必要性及合规性

本次并购贷款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有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相关事宜的议案》,该议案的综合授信额度为10亿元。本次并购贷款在前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法定代表人与银行签订相关合同以及经营层办理贷款、抵押、质押等相关具体事宜。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12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质押贷款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并购贷款有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及"2020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鼓励基金投资客户树立长期投资理念,经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现决定参加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及"2020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期限

2020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三、优惠活动基金:

代码	基金名称
000073	上投摩根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28	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57	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09	上投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26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92	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13	上投摩根智慧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82	上投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38	上投摩根科技前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66	上投摩根医疗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95	上投摩根文体休闲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47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845	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654	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629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
003631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美汇
005120	上投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613	上投摩根富时发达市场REITs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005615	上投摩根富时发达市场REITs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美汇)
005701	上投摩根香港精选港股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82	上投摩根欧洲动力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024	上投摩根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027	上投摩根智选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1020	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371120	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373010	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3020	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010	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376510	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010	上投摩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016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020	上投摩根内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240	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530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006	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8010	上投摩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9010	上投摩根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84	上投摩根中国生物医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四、优惠活动内容

1、"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行申购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按照原费率执行。

2、"2020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上述基金定投申购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工商银行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工商银行提供的折扣费率办理。

3、在活动期间内,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一律按八折优惠;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基金定投申购费率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4、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5、本次优惠活动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6、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7、本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工商银行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敬请投资者关注前述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工商银行。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于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工商银行

电话银行: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9-4888

网址:www.CIFM.com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QDII-FOF)		
基金主代码	0036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恢复申购日	2020年1月2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1月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1月2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0年1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鉴于2019年12月31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QDII-FOF)人民币份额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QDII-FOF)美元现钞份额	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QDII-FOF)美元现汇份额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629	003630	00363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鉴于2019年12月31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暂停2019年12月31日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并于2020年1月2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7日

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072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2月31日
	恢复申购日	2020年1月6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1月6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1月6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0年1月6日
	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鉴于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1月3日为主要市场节假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鉴于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1月3日为主要市场节假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暂停自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1月3日的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并于2020年1月6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19-071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披露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委托理财公告》格式指引的要求,补充如下:

一、预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预计未来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用于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自2020年01月0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有效。

(二)资金来源

预计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仅限于购买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基金、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债券回购(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等。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品种。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做好委托理财的财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定期对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进行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预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预计未来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用于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自2020年01月0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仅限于购买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基金、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债券回购(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等。

公司预计购买的信托产品资金投向:受托人主动管理的信托产品;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等高流动性资产;信托合同约定的其他产品。具体由受托人以自己的名义集合管理、运用和处分,坚持稳健投资原则下获取利益最大化的理念,按照风险的权重,将信托资金投向优质企业及项目等。

公司预计购买的信托产品的受托方、最终资金使用方等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三、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未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用于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自2020年01月0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预计未来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我们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未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	37,550.00	33,955.00	122.16	3,595.00
2	券商理财	25,015.00	17,195.00	250.77	7,820.00
3	信托理财	8,000.00	-	-	8,000.00
合计		70,565.00	51,150.00	372.94	19,41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9,41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2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2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0,56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435.00
2019年度总理财额度					80,000.00

注:最近十二个月指2019年01月01日至今;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分别以2018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截至目前,公司已购买的信托产品投资范围为:受托人主动管理的信托产品;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等高流动性资产;信托合同约定的其他产品。具体由受托人以自己的名义集合管理、运用和处分,坚持稳健投资原则下获取利益最大化的理念,按照风险的权重,将信托资金投向优质企业及项目等。资金最终主要投向为:向企业发放流动资金及信托贷款、受让企业股权及应收账款债权收益权、项目开发建设、项目固定资产建设投资、投资相关金融机构发行的标准化金融产品等。经核实,公司购买的信托产品的受托方、最终资金使用方等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平安银行为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12月27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平安银行办理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基金简称:万家玖安弘A/万家安弘C,基金代码:004681/004682)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在平安银行办理万家安弘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平安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网址:http://bank.pingan.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转6、400-888-0800、021-68644599

客服传真:021-38909778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参看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平安银行为万家玖盛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12月27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平安银行办理万家玖盛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基金简称:万家玖盛9个月A/万家玖盛9个月C,基金代码:004464/004465)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在平安银行办理万家玖盛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平安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网址:http://bank.pingan.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

客服传真:021-38909778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参看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万家民安增利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民安增利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民安增利
基金主代码	0074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郅元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侯慧娣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郅元			
任职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2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2年3月至2013年7月,在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工作,担任信用分析交易等职;2013年7月至2018年6月,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集中交易部交易员、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等职;2018年6月进入我公司工作。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4717	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8年7月24日	-
	004169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18年7月24日	-
	519508	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12月20日	-
	002664	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12月20日	-
	519511	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1月31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手续。上述调整自2019年12月27日起生效。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7日

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鑫安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3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12月2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19年度收益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鑫安A	万家鑫安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329	00333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71	1.0551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723,503,554.18	139.5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32	0.13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12月31日
除息日	2019年12月3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1月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注册登记机构将以2019年12月3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并将于2020年1月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1月3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19年12月30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ST九有 编号:临2019-084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资产处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1月8日,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立信")处置其固定资产和存货。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1月9日披露的《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资产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70)。

近日,公司收到博立信的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交易已完成交割,博立信已全部收到含税资产处置款1,520.55万元(不含税处置款1,345.62万元与评估价值相同)。

本次博产信资产处置对公司当期产生的税前损益约为人民币-160万元,该金额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ST九有 编号:临2019-085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审理终结。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的金额:美金5,587,560.16及罚息(按照年利率7.33919%为标准,其中以300万美元本金为基数,自2018年10月13日起,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2,587,560.16美元本金为基数,自2018年10月17日起,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人民币238,466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等相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在2018年度对本次诉讼案件计提了部分预计负债。鉴于本次诉讼案件法院尚未执行,公司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一、诉讼案件情况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涉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人民币38,353,28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8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3)。

二、案件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田法院")签发的民事判决书([2018]粤0304民初40613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如下:

福田法院认为,原告提交的《综合授信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代付融资协议》、《贸易融资申请及审查意见书》、电报往来数据等为证,福田法院予以确认。

《综合授信合同》、《代付融资协议》、《贸易融资申请及审查意见书》是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未违反法律法规的效力性禁止规定,应为合法有效,各方当事人均应依约履行合同义务。根据原告提供的证据显示,原告已通过交通银行离岸中心为被告润泰供应链代付5,600,000美元,现被告润泰供应链未在合同到期后支付代付款,被告润泰供应链应依约返还代付款本金并支付利息、罚息。

关于本金,原告确认被告润泰供应链已偿还部分本金,尚欠本金为5,587,560.16美元,属于对已方不利的自认,福田法院予以确认。故,原告要求被告润泰供应链归还本金5,587,560.16美元,有事实和法律依据,福田法院予以支持。

关于利息,原告当庭确认合同期限内的利息已支付完毕,属于对已方不利的自认,对此,福田法院予以确认。

关于罚息,根据涉案合同约定,罚息为按日加付以代付业务总价格加200BP(即年利率7.33919%),该约定没有超过法律规定的范围,福田法院予以确认。

关于罚息的起算日,原告主张涉案代付款提前到期并从2018年9月11日起计算罚息。对此,原告提供了本案保证人公司的股东被刑事拘留、股票被司法冻结的证据。根据涉案同约定,当保证人财务或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原告有权要求提前偿还代付款。而本案保证人公司的股东被刑事拘留、其股票被司法冻结的事实,在没有其他证据佐证的情况下,不足以证明涉案合同约定的上述提前到期之条件已成就。故,原告主张代付款提前到期的诉讼请求,没有事实及法律依据,福田法院不予支持。但被告润泰供应链在合同到期后并未还款,已构成违约,原告有权要求被告润泰供应链从代付款到期之日的次日起收取罚息(以300万美元本金为基数,自2018年10月13日起,按照年利率7.33919%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2,587,560.16美元本金为基数,自2018年10月17日起,按照年利率7.33919%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对原告超出福田法院认定部分的罚息主张,福田法院不予支持。

涉案《最高额保证合同》是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未违反法律法规的效力性禁止规定,应为合法有效,各方当事人均应依约履行合同义务,故原告要求被告高伟、杨学强,蔡昌富、公司对被告润泰供应链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有事实和法律依据,福田法院予以支持。

综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八条、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六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二百零五条、第二百零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第一百四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一、被告润泰供应链应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北京银行归还代付本金5,587,560.16美元及罚息(按照年利率7.33919%为标准,其中以300万美元本金为基数,自2018年10月13日起,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2,587,560.16美元本金为基数,自2018年10月17日起,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二、被告高伟、杨学强、蔡昌富、公司对被告润泰供应链在本判决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三、驳回原告北京银行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案件受理233,566.00元(已由原告预交),保全5,000.00元(已由原告预交)由原告北京银行负担100元,由被告润泰供应链、高伟、杨学强,蔡昌富、公司共同负担238,466.00元。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福田法院递交上诉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当事人提出上诉的,应在收到上诉费缴费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不预交的,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三、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等相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在2018年度对本次诉讼案件计提了部分预计负债。鉴于本次诉讼案件法院尚未执行,公司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电子直销平台银联通渠道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通过公司电子直销平台投资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旗下基金,本公司与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简称"银联通")合作,在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开通银联通渠道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业务详情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自2019年12月27日起。

二、适用投资人范围

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通过银联通渠道银行卡的投资者。

三、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19110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	519111	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	519112	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4	519113	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19115	浦银安盛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19116	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	519509	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
8	166401	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9	519117	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	519120	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519125	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2	519176	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3	519566	浦银安盛日日盈货币市场基金A类
14	519126	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519127	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	519177	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7	519170	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519171	浦银安盛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519172	浦银安盛睿智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0	519173	浦银安盛睿智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1	519175	浦银安盛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22	008162	浦银安盛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23	166402	浦银安盛中证锐联沪港深基本面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4	005255	浦银安盛港股通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005865	浦银安盛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6	005866	浦银安盛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7	006555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28	006466	浦银安盛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9	006467	浦银安盛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1	007163	浦银安盛环保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1	007164	浦银安盛环保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2	003534	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A类
33	006436	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4	006437	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四、适用业务范围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投业务。

五、适用费率

1、投资者使用银联通渠道银行卡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仅限前端认购/申购模式),即原申购费率高于0.6%,定投费率按4折优惠,但优惠后定投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定投费率低于、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原定投费率。

2、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免长途话费)、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客户端:"浦银安盛基金"APP;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者申请使用本公司电子直销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科创板股票投资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基金列表详见附件。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附件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中的投资范围均符合《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基金可投资的范围,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附件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3、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附件所列基金的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

①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停限制,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②流动性风险

科创板整体投资门槛较高,个人投资者必须满足交易满两年并且资金在50万以上才可参与,二级市场上个人投资者参与度相对较低,机构持有个股大量流通盘导致个股流动性较差,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③信用风险

科创板试点注册制,对经营状况不佳或财务数据造假的企业实行严格的退市制度,科创板个股存在退市风险。

④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⑤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⑥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基金管理人将在附件所列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相应调整重要提示及风险揭示章节。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7日

附件:增加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1	浦银安盛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